

证券代码：874653

证券简称：南宝高盛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佛山南宝高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流动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的授信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实际提用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申请授信业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等（上述贷款在总额范围内可滚存发生）。实际贷款的可用额度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上述总额范围内审批的额度为准。

二、贷款必要性

上述银行贷款是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对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上述贷款是合理和必要的。

三、表决及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佛山南宝高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四次董事会议决议》

佛山南宝高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3 日